

迁西职教中心校企合作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全面提高中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》等相关文件精神和我校示范性学校建设的要求，进一步深化开展校企合作。校企合作是专业快速发展，提高办学综合实力的重要举措；是加强师资队伍建设，培养高素质高技能人才的重要途径。校企合作模式，既能发挥学校和企业的各自优势，又能共同培养社会与市场需要的人才，是学校与企业双赢的模式之一。加强学校与企业的合作，教学与生产的结合，校企双方互相支持、互相渗透、双向介入、优势互补、资源互用、利益共享，是实现学校教育及企业管理现代化、促进生产力发展、加快企业自有人才的培养，使教育与生产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。为进一步推动该项工作，使校企合作向深层次发展，提高我校办学水平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为我市的社会经济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，制定以下校企合作工作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贯彻职业教育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以服务为宗旨，就业为导向，走产学结合发展道路，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培养高素质劳动者的教育方针；坚持以服务贵州经济建设为宗旨，培养掌握专业技能，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与创新精神的高素质技能人才的专业定位要求，进一步加强校企合作，加快推进我校人才培养模式的根本性改变，扩展和密切行业、企业的联系，加强教育与生产劳动和社会生产实践相结合；找准专业与企业的利益共同点，建立与企业之间长期稳定的组织

联系制度，实现互惠互利、合作共赢的目标，努力为贵州经济建设服务。

二、目标要求

要将校企合作作为专业建设、课程改革、办学模式创新和教师能力提高的重要途径，突出专业教学的实践特色，大力提升教学质量和水平。要加强建立校外实习基地，基地类型覆盖全校专业，为学校专业课教师和学生提供实习场所，加快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，提高学生的职业技能和就业能力。要将校企合作作为企业吸纳人才、培养人才、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途径，作为借智借脑推动企业持续发展、加快发展的有效举措，不断提高企业的竞争力。

三、合作原则

优势互补、双向互动、合作共赢。

1. 服务企业原则

为企业服务是学校的指导思想，也是打开校企合作大门的前提和基础，决定着合作成败和成功率的高低。学校主动深入企业调研，了解企业人才需要状况、用人标准，积极为企业开展培训，急企业之所急。

2. 校企互利原则

校企合作双方互利是校企合作的基础。企业有权优先选拔留用学生，有权根据学生能力对学生就业进行部分淘汰。

3. 统一管理原则

校企合作是双项活动，校企双方的利益与责任必须高度统一，必须统一领导、统一管理、统一规划、统一实施、统一检查考评。

4. 校企互动原则

学校定期组织专业教师到企业现场培训，请企业高级技师或能工巧匠来学校讲座。通过校企互动，学校教师在企业学到了实践知识和能力，企业技术人员增长理论知识，实现理论与实践互补，实现理论与实践一体化。

四、基本任务

根据学校的要求，每一专业方向要至少建立两至三家有实质性合作、专业对口、相对稳定的校外合作基地。校外合作基地应是该行业有一定规模和影响力的企事业单位，技术、生产、经营、管理等方面处于同行业领先的地位。

校外合作基地的基本任务：

- 1、接受学生参观、生产实习、顶岗实习等实践教学环节；
- 2、接受教师参观、调研、双师型教师的培养；
- 3、实现资源共享，互派专业人员讲学、培训；
- 4、共同参与人才的培养；
- 5、共同进行技术研究、开发、试验、推广及新产品推介等工作；
- 6、共建实验、实训室和生产车间；
- 7、力所能及承接合作基地的生产任务；
- 8、优先满足合作基地的用人需求；
- 9、其它方面的合作。

四、合作模式

校企合作，其根本目的在于通过学校和合作企业的合作，实现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，共同发展。合作模式可以灵活多样，检验的标准是是否促进了双方共同发展，是否双方满意。以下是几种合作模式。

1. “订单”合作模式

招生前与企业签订联合办学协议，录取时与学生、家长签订委培用工协议，录用时与学生综合测评成绩挂钩，实现了招生与招工同步，实习与就业联体。校企双方共同制订教学计划、课程设置、实训标准；学生的基础理论课和专业理论课由学校负责完成，学生的生产实习、顶岗实习在企业完成，毕业后即参加工作实现就业，达到企业人才需求目标；具体设有定向委培班、企业冠名班、企业订单班等。

2. 工学交替模式

企业因用工需求，向学校发出用人订单，并与学校密切合作，校企共同规划与实施的职业教育。其方式为学生在学校上理论课，在合作企业接受职业、工作技能训练，每学期实施轮换。

3. 教学见习模式

学生通过一定的在校专业理论学习后，为了解合作单位的产品(服务)、生产工艺(服务流程)和经营理念及管理制度，提前接受企业文化、职业道德和劳动纪律教育，培养学生强烈的责任感和主人翁意识，到合作企业进行现场观摩与学习；并安排学生实地参与相关工作，较为系统地掌握岗位工作知识，有效增强协作意识、就业意识和社会适应能力。

4. 顶岗实习模式

即学生前二年在校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后，采用学校推荐与学生自荐的形式，到用人单位进行为期一年以上的顶岗实习。学校和用人单位共同参与管理，合作教育培养，使学生成为用人单位所需要的合格职业人。

5. 产学研模式

发挥学校专业师资优势，加强校企合作研发，帮助企业解决相关难题，走“利用专业优势办专业，办好产业促专业”的新思路，使专业建设与产业发展紧密结合，帮助企业走健康发展之路。

6. 共建校外实习基地

学校根据专业设置和实习教学需求，本着“优势互补，互惠互利”的原则在有发展前景又有合作意向的企业建立校外实习基地。这些基地不仅可成为师生接触社会、了解企业的重要阵地，而且学校可以利用基地的条件培养学生职业素质、动手能力和创新精神，增加专业教师接触专业实践的机会，促进专业教师技能提高；基地也可以从实习生中优先选拔优秀人才，满足企业日益增长的用工需求，达到“双赢”的效果。

7. 合作建立职工培训基地

根据各企业职工培训特点及不同培训方向或培训教学的需要，与相关企业建立两种合作模式的职工培训基地。

一是企业独立设定的职工培训基地(培训地点在企业或学校)；

二是不同企业同类工种的职工培训基地(培训地点在学校或企业):

8. 成立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

根据学校专业的不同特点,聘请行业专家、企业领导与学校教师共同组建“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”。明确专业人才的培养目标,确定专业教学计划的方案,提供市场人才需求信息,参与学校教学计划的制定和调整,根据企业、行业的用工要求及时调整学校的专业计划和实训计划,协助学校确立校外实习、实训基地。

9. 举办校企联谊会及企业家报告会。

学校每年举办校企联谊会,聘请有较高知名度的企业家来校为学生作专题报告,让学生了解企业的需要,尽早为就业做好心理和技能准备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1. 经费保障,建立校企合作专项资金。
2. 合作企业实行挂牌,签订协议,明确职责,规范双方的行为。
3. 建立定期联系和走访制度,并做好记录,了解校企合作信息(包括合作内容、模式、进展情况、顶岗实习情况、招工信息等),实现资源共享。
4. 学校制定相关制度规范校企合作工作,明确各部门职责,建立校企合作考核指标和奖惩措施。将开展校企合作工作情况纳入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中,不断检验、改进校企合作工作。

2009 年 9 月